证券代码:601156　证券简称:东航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6-005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2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2次会议于2026年3月26日以现场和视频结合方式召开。公司按照规定时间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丽君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的召集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详情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用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用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办公司2026年度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业务,聘期为一年。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海涛(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经审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海涛履历等材料,认为王海涛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况。提名委员会认为王海涛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6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安全与环境委员会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质量自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法律合规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将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授权董事长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会议听取了《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5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等。前述报告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海涛,男,59岁,于1989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国家有色金属工业局企事业改革司企业改革处副处长、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企业改革司企业集团处助理调研员、国务院国资委企业改革局综合处副处长、国务院国资委企业改革局调研员、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东航集团")战略发展部副部长等职务。2019年5月至2024年8月任中国东航集团和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股份")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2024年8月至2025年11月任中国东航集团和东航股份规划部副总经理,2025年11月起任中国东航集团投资公司专职董事。王海涛先生毕业于南开大学,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王海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601156　证券简称:东航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6-008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会计师事务所")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天职国际自2017年起为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综合考虑公司对审计服务的需求,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公开招标选聘,公司拟聘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已就新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新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的前身是1993年2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会计师事务所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唐恋炯先生,2025年末合伙人人数为214人,从业人员共6,133人,注册会计师共1,161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270人。

德勤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38.9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33.5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6.60亿元。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为61家上市公司提供2024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1.97亿元。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公司同行业客户共1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一次,受到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两次;十七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两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季宇亭,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10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及澳大利亚特许会计师公会会员。季宇亭先生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加入德勤华永,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8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季宇亭先生自2026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赵静远,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21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赵静远女士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加入德勤华永,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0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赵静远女士自2026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郭静,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13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郭静女士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加入德勤华永,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8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郭静女士自2026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或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及监督管理措施,证券交易所及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是以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及其他各级别员工在本次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并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而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共计246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2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6万元);2025年度审计费用共计248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2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8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天职国际,该所自2017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对审计服务的需求,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聘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新聘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与天职国际进行了事前沟通,天职国际已知悉该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已督促天职国际和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根据相关规定,做好沟通和配合工作。

三、拟新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德勤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满足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承办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业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2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用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承办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业务,聘期为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新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1156　证券简称:东航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6-006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87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8,755,556股,发行价格为15.7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03,575,118.12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97,717,418.1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05,857,700.00元。

该次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6月1日全部到账,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29663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6月1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50,357.51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9,771.74
二、募集资金净额	240,585.77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19,504.51
本年度使用金额	16,086.39
暂时补流金额	0
现金管理金额	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21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0,202.76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5,197.4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于2019年3月13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9年第2次会议以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5年9月1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4次普通会议最新修订。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专项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中国货运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货航")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6月2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2022年度,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为用于引进2架飞机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中货航,公司、中货航、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就本项目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6月1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121902029910908	266.04	使用中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121902029910911	7,216.36	使用中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121902029910206	7,698.94	使用中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121902029910405	6.28	使用中
中国货运航空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021900354410308	9.79	使用中
中国货运航空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021900354410555	0.01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度募投项目置换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5)。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度,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无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度,除上述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外,公司不涉及其他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2022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5次普通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5次会议和2022年11月23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浦东综合航空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及备用发动机购置项目的预计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用于引进2架飞机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中货航;并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以及1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2022-032)以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临2022-037)。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有效执行三(四)方监管协议,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6月1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086.3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5,590.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8,086.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9.0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浦东综合航空物流中心建设	生产建设	引进两架飞机项目	107,192.58	194.00	194.00		194.00		100.00	已变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全网货站升级改造	生产建设	否	48,526.73	48,526.73	48,526.73	9,361.46	43,510.54	-5,016.19	89.66	2026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备用发动机购置	生产建设	引进两架飞机项目	44,742.26	38,100.15	38,100.15		38,100.15		100.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信息化升级及研发平台建设	生产建设	否	40,124.20	40,124.20	40,124.20	6,724.93	34,481.01	-5,643.19	85.94	2026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引进两架飞机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18,086.60	118,086.60		119,305.19	1,218.59	101.03	已完成	引进的两架飞机在2025年度正常运营	是	否
合计			240,585.77	245,031.68	245,031.68	16,086.39	235,590.90	-9,440.78	96.1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物流中心货站(简称"原货站")的功能定位是"货站功能",原募投项目是计划在原货站处新建物流中心(简称"新物流中心"),新物流中心建成后将"去货站功能",实现"仓储功能",从而满足东航物流在上海浦东国际机场的物流仓储需求。对于原货站所承载的货站功能,公司原计划在浦东机场T3航站楼附近新建配套货站进行承接。因建设实施计划调整等原因浦东机场T3航站楼于2022年1月开工建设,预计建设完成尚需较长时间,公司配套货站的建设也需较长时间。在此情况下,原货站的货站功能短期内无法转移,原募投项目也因此尚未启动。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四季度进行了变更募投项目的审议和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第19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85,668,358.58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前述置换。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度不存在募投项目置换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4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17次普通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1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全网货站升级改造"和"信息化升级及研发平台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6年6月,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8)。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为募集资金预计总投资额。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募投项目性质包括:"生产建设","研发项目","运营管理","投资并购","补流","还贷","回购公司股份","其他";"其他"类型,应当注释说明。

注5:本表中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6月1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引进两架飞机项目	浦东综合航空物流中心建设 备用发动机购置	生产建设	中货航	上海	118,086.60	118,086.60		119,305.19	101.03	已完成	引进的两架飞机在2025年度正常运营	是	否	2022年10月27日	2022年11月23日
合计					118,086.60	118,086.60		119,305.19	101.03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上海浦东国际机场物流中心货站(简称"原货站")的功能定位是"货站功能",原募投项目是计划在原货站处新建物流中心(简称"新物流中心"),新物流中心建成后将"去货站功能",实现"仓储功能",从而满足东航物流在上海浦东国际机场的物流仓储需求。对于原货站所承载的货站功能,公司原计划在浦东机场T3航站楼附近新建配套货站进行承接。因建设实施计划调整等原因浦东机场T3航站楼于2022年1月开工建设,预计建设完成尚需较长时间,公司配套货站的建设也需较长时间。在此情况下,原货站的货站功能短期内无法转移,原募投项目也因此尚未启动。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1156　证券简称:东航物流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简称"报告"或"本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报告全文。

2、本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3、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报告出具了独立鉴证声明。

第二节 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1156
公司简称	东航物流
公司名称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东航物流以及其各地分公司及以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中国货运航空有限公司 上海东方航空运输有限公司 上海东方福达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东航快递有限公司 陕西创威领翼仓储有限公司 上海创威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东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东航冷链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生鲜港(宁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时间范围	以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信息为主,部分信息超出以上时间范围
编制依据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央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央企控股上市公司ESG专项报告参考指标体系》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 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扶贫工作信息披露的通知》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 财政部《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 全球可持续发展标准委员会(GSSB)《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 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ISO 26000:社会责任指南(2010)》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安全与环境委员会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安全与环境委员会每年度审议公司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公司董事会不定期开展ESG走访调研和交流活动;各职能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全面落实国务院国资委、上交所等上级单位和监管机构要求,推进本业务范围内ESG相关工作。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公司每年制定安全、环境等绩效考核指标,分解并落实环保责任,如《2025年东航物流能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暨碳达峰碳中和专项考核指标》等。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国务院国资委	服务国家战略 公司治理 ESG治理 应对气候变化 乡村振兴	工作会议 定期汇报 监督检查
地方政府	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应对气候变化 服务质量 乡村振兴 保障特殊任务	工作会议 定期汇报 监督检查 政企合作 支持中小货代发展 开展跨境电商试点工作
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 ESG治理 合规管理 乡村振兴 应对气候变化	公司公告 股东会 业绩说明会 信息披露
民航局	安全管理 服务质量 应对气候变化 绿色包装	工作会议 定期汇报 监督检查
股东/投资者	公司治理 服务质量 投资回报 合规管理	公司公告 股东会 业绩路演 信息披露
客户	服务质量 信息和数据安全 创新与数字化 可持续价值链 应对气候变化	客户活动 客户满意度调查 工作会议 调研交流
员工	员工权益和发展 职业健康安全	员工代表大会 员工沟通
合作伙伴/供应商	服务质量 创新与数字化 可持续价值链	业务交流 供应商管理体系 供应商大会
行业协会	创新与数字化 可持续价值链 行业发展促进	参与行业协会 行业会议与交流 行业标准制定
社区	社区参与 乡村振兴	志愿服务活动 社区参与项目
媒体	创新与数字化 应对气候变化 服务国家战略 保障特殊任务	新闻通稿 媒体监督 媒体互动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2	资源和能源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水资源利用
3	安全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4	创新与数字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5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6	污染防治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废弃物处理
7	绿色包装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8	服务国家战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9	可持续价值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10	服务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1	保障特殊任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12	乡村振兴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乡村振兴
13	员工权益与发展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4	职业健康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5	行业发展与促进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16	信息与数据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7	社区参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18	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19	反腐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20	公司治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21	利益相关方沟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利益相关方沟通

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下简称《14号指引》)规定的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议题对公司不具有重要性,已按照《14号指引》第七条规定,在报告附录指标索引的备注中进行解释说明。

证券代码:601156　证券简称:东航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6-007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77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955,630,285.1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77元(含税),按公司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1,587,555,556股计,共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74,775,111.41元(含税),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0%。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74,775,111.41	1,074,775,111.41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88,045,084.23	2,687,542,850.09	2,488,319,413.0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2,955,630,285.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A)	2,149,550,222.8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B)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C)	2,621,302,449.1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D)	2,149,550,222.82		
现金分红比例(%)(E=D/C)	82.0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公司代码:601156　公司简称:东航物流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77元(含税),按公司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1,587,555,556股计,共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74,775,111.41元(含税),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0%。如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航物流	60115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万巍	范济忠
联系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航云北路81号	上海市长宁区航云北路81号
电话	021-22365112	021-22365112
传真	021-22365736	021-22365736
电子信箱	EAL-IR@ceair.com	EAL-IR@ceair.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18(全货机)+800(客机腹舱)+N(外采运力)"运力体系,借助天合联盟网络,构建了遍布全球、辐射全球的航线网络,能够通达全球145个国家和地区945个目的地。公司在上海虹桥和浦东机场设有运营基地,在全国多个枢纽机场设有自营货站,覆盖了具有高网络价值和辐射带动效应的国内核心航空货运枢纽区域。

依托"天地合一"的资源保障、丰富的运营资质认证、行业领先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多元化的航空物流产品服务体系,公司集航空速运、货站操作、多式联运、特种仓储、供应链服务、定制化物流解决方案、跨境电商解决方案和产地直达解决方案等业务功能于一体,并在运营实践中培育和形成了设计、优化、组织、实施、管理等全程物流服务和资源整合能力,紧密跟踪全球贸易格局、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变化,以时效产品为突破口,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的产品与服务。

(1)航空速运

公司通过全货机运输和客机腹舱运输两种方式,依托"18(全货机)+800(客机腹舱)+N(外采运力)"运力体系,为客户提供覆盖国际与国内主要航线网络的多层次航空物流服务。截至2025年末,公司共有18架B777全货机,机队平均机龄为4.25年。公司全货机航网覆盖纽约、洛杉矶、芝加哥、法兰克福、阿姆斯特丹、伦敦、巴黎、利雅得、布达佩斯、河内、首尔、新加坡、曼谷等20个国际城市,构筑起稳定畅通的国际货运通道。客机腹舱运输主要依托于东航股份的全球航线资源,通过天合联盟、代码共享与SPA协议等多种合作模式,将物流服务网络延伸至全球145个国家和地区945个目的地,实现了航空货运网络的全球化布局。

(2)地面综合服务

公司围绕货站操作、多式联运、仓储业务等航空物流核心作业环节及延伸服务,为客户构建全维度的地面综合服务体系,与航空速运业务形成高效协同、互为支撑的发展格局。

①货站操作

公司依托全国17个枢纽机场自营货站的库区和操作场地,在上海、北京、昆明、西安、武汉、南京、济南、青岛、兰州、合肥、太原等机场开展专业地面服务,为航班进出港货物提供组板、理货、中转及单证信息处理等标准化操作,保障货物流转的高效性与交付的精准性。

②多式联运

公司为航空公司、货运代理人等客户提供多元化多式联运解决方案,业务涵盖国际进出港的国内段卡车航班服务,以及两场驳运(上海虹桥-浦东)、内场驳运(上海浦东机场内部)、各机场货站间地面短驳等多类型联运服务,实现航空与陆运的无缝衔接,有效提升物流服务的整体效率与运营灵活性。

③仓储业务

公司凭借丰富的仓储资源布局,构建起覆盖普货与特种货物的一体化仓储服务体系。除机场货站内的普货仓储服务外,公司还持有可满足特殊性质货品仓储需求的温控货物仓库(含冷藏库、冷冻库和恒温库)、危险品仓库、贵重品仓库、活体动物仓库及超限货物仓库等多元化特种仓储资源。同时,公司配套提供海关监管区仓储服务,为国际进出口货物提供报验、查验等一站式操作支持,助力客户实现通关高效化与运营合规化。

(3)综合物流解决方案

①跨境电商解决方案

跨境电商已成为我国外贸增长的重要引擎,行业渗透率持续提升,公司依托浦东机场口岸和干线资源优势,紧密契合国家政策导向,全面升级全链条服务能力与国际竞争力。通过强化核心节点掌控力,持续优化服务流程,提升运营效率,打造具备显著市场竞争力的跨境物流产品体系,为中国品牌全球化布局提供坚实物流支撑。

②产地直达解决方案

公司产地直达主要以车厘子、三文鱼、龙虾等高频消费产品为切入点,率先打通直销渠道,后续逐步拓展至医药等其他高附加值产品,并叠加多元化口岸增值服务,涵盖海外机场及口岸代操作、生鲜暂存暂养、分包分割等专业化服务。公司通过持续扩大航空冷链规模,打造一体化航空冷链物流解决方案,不断完善航空冷链增值服务体系,持续为客户创造多元化价值。2025年度,公司产地直达解决方案货量4.6万吨,同比增长44.86%,其中北美龙虾、南美空运车厘子和三文鱼、俄罗斯帝王蟹等拳头产品的市场份额保持领先,连续12年稳居智利车厘子空运进口的最大承运商,同时与多家知名药企开展战略合作,拓展核药、诊断试剂等新业务领域的物流解决方案,医药进出口货量7,800吨,同比提升27%。

③同业项目供应链

公司同业项目供应链业务,主要为邮政、快递快运、航空货运代理等同业客户提供传统航空货运代理服务,并依托自有航线与货站的协同联动优势,打造港到港跨境中转时效型物流产品。公司通过整合行业优质资源、深化全链路协同效应,聚合各方核心优势,为同业客户打造兼具经济性与高品质的航空物流服务方案,助力客户优化运营成本、实现商业价值最大化。

④定制化物流解决方案

公司定制化物流解决方案主要面向高科技、航空器材等重点行业客户,业务深度覆盖新能源汽车、文旅文创、活体动物运输等多元赛道,始终以客户个性化需求为导向,提供高度客制化的物流解决方案。公司充分挖掘自有运力、航线、货站等核心优势,嫁接外部优势资源,延伸物流服务链条,推动数字化转型,实现企业运营降本增效与服务品质双提升。在此基础上,公司为客户提供可视化的"一站式"物流服务,全方位助力客户优化供应链管理体系、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31,755,833,882.64	26,271,181,851.05	20.88	28,748,116,01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748,410,284.86	17,510,787,770.30	12.78	15,453,105,869.09
营业收入	24,264,489,560.29	24,055,743,846.78	0.87	20,621,092,060.29
利润总额	4,086,168,700.73	3,936,182,090.95	3.81	3,754,460,74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8,045,084.23	2,687,542,850.09	0.02	2,488,319,41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23,037,415.30	2,540,443,306.04	-0.69	2,338,273,87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1,784,649.10	3,713,661,652.14	67.00	5,237,610,502.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3	16.10	减少1.67个百分点	17.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9	1.69	0.00	1.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9	1.69	0.00	1.5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485,974,145.54	5,770,475,388.17	5,992,675,674.14	7,015,364,35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288,715.35	743,439,126.88	712,293,897.21	687,023,34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9,782,819.36	656,409,233.48	691,651,530.93	675,193,83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225,905.67	1,991,512,062.62	937,861,987.47	2,449,184,693.3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5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9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股东性质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0	642,960,000	40.50	642,960,000	无		国有法人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179,254,133	11.2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728,310	84,092,046	5.30	0	无		其他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	79,420,100	79,420,100	5.00	0	无		其他
宣俊杰	36,399,565	36,399,565	2.29	0	无		境内自然人
高淑贞	22,840,813	22,840,813	1.44	0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918,378	16,018,190	1.01	0	无		境外法人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12,906,373	13,369,773	0.84	0	无		其他
河南鸿宝集团有限公司	12,596,400	12,596,400	0.7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海南鸿宝投资有限公司	9,847,800	9,847,800	0.6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河南鸿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海南鸿宝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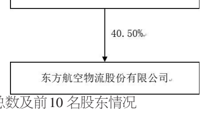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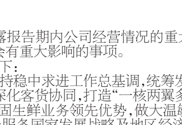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与安全,聚焦主责主业,有序扩大机队规模,优化国际化航网布局,深化客货协同,打造"一核两翼多联动"货运枢纽网络,推进智慧货站建设,构建综合物流产品体系,巩固生鲜业务领先优势,做大温敏医药业务,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公司立足航空物流核心优势,积极服务国家发展战略及地区经济发展,持续优化国际航线布局,着力打造高效畅达的"空中丝绸之路",为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经贸往来与合作畅通提供有力支撑;紧紧围绕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秉持"客货并举、客货联动、客货一体"的发展策略,全力服务上海"五个中心"建设大局;构建安全、高效、韧性的全球供应链网络,为高端制造、生物医药、跨境电商等中国企业出海提供便捷、可靠、高效的综合物流解决方案;凭借丰富的物流解决方案服务经验,全面保障国内外救灾物资及重大专项运输任务。2025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40.86亿元,同比增长3.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88亿元,同比有所增长,展现了一定的经营韧性。

航空速运板块方面,公司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开拓东南亚新兴市场,深耕欧洲成熟市场,深化客货联动,不断优化客户及市场结构,顺利引进4架全货机,稳步改善运营效率,经营效益保持稳健。2025年,公司全货机可用架数为15.91架,同比增加1.91架,全货机日利用率达到13.09小时,同比增加0.08小时,创历史新高;统筹客货航线编排,充分利用客机腹舱运力发展中转业务,实现货邮总周转量87.87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1.13%。报告期内,航空速运板块实现收入109.14亿元,同比上升20.79%;主营业务毛利率19.92%,同比上升0.38个百分点。

地面综合服务板块方面,从收入端来看,公司积极拓展航司客户,持续开发卡班业务,充分发挥前置货站功能,不断提升货站集货能力,报告期内货邮处理量269.78万吨,同比增长8.39%,收入实现同比增长。从成本端来看,该业务板块具有大量基层员工,在公司加强"投资于人",坚持向一线倾斜的政策下,人工成本同比有所增加。报告期内,地面综合服务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6.71亿元,同比上升5.55%;主营业务毛利率31.28%,同比下降4.88个百分点。

综合物流解决方案板块方面,面对跨境电商行业受全球多国调整小额包裹免税政策的冲击,公司积极应对挑战,深化与头部跨境电商平台客户的战略合作,同时主动优化跨境电商货物在公司承运总体货物中的占比,有效控制风险敞口;产地直达解决方案业务方面,按照"行业+产业+生态"的布局,聚焦生鲜、医药和高端制造温敏货物供应链领域,构建"世界连中国,中国链世界"的温敏网络,产地直达解决方案业务收入实现较大幅度增长,有效支撑公司经营基本盘。报告期内,综合物流解决方案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6.48亿元,同比下降14.65%;主营业务毛利率为16.23%,同比增加0.34个百分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156　证券简称:东航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6-009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9日(星期四)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图文展示+网络文字互动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日(星期三)至4月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EAL-IR@ceair.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披露公司2025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业绩、经营情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4月9日(星期四)14:00-15:00举行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业绩、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9日(星期四)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图文展示+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郭丽君先生

公司董事、总经理:王建民先生

公司独立董事:凌鸿先生

公司总会计师、财务总监:刘小梅女士

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万巍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4月9日(星期四)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日(星期三)至4月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EAL-IR@ceair.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朱盛建

电话:021-22365112

邮箱:EAL-IR@ceai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